

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

地址：41341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
號
傳 真：(02)2397-0771
聯絡人：蔡宛秦
電 話：(02)7736-7490

受文者：國立花蓮女子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2月14日
發文字號：臺教國署國字第1120017053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無附件

主旨：函轉國立教育廣播電臺錄製廣播專訪一開學了，歡迎師生
「來上客」～～客語數位學習教材及行動學習，請貴校轉
知所屬師生踴躍收聽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客家委員會112年2月8日客會語字第1126700110號函辦理。
- 二、因應111學年度起本土語文列為國、高中必修課程，客家委員會開發編纂中小學客語數位教材，建置「來上客」網站（網址：<https://12basic.hakka.gov.tw/>）提供教師及學生使用，迄今已完成國小一至四年級、國中七年級及高中2學分之客語6腔調數位教材，並編纂教師手冊及教案，指引教師教學活動進行，協助教師依學生學習程度分級選用教材，學生亦得透過電腦或各式行動載具自學使用。
- 三、數位學習教材在編纂發展的過程特別強調「行動學習」，從教材的編輯、教案的撰寫、學習活動的設計、試教回饋的修訂等，回歸語言教學設計的理念，並非僅是活動，強



調語言學習的沉浸、學生個別差異的分階，重視情境脈絡、生活化、互動式。

四、為讓使用者了解前揭數位教材的編纂理念及使用方式，國立教育廣播電臺專訪國小教材撰寫核心小組召集人—新北市永和國小曾燕春退休校長及國高中教材計畫共同主持人—臺北市立大學劉宇陽副教授，歡迎收聽，相關資訊如下：

(一)節目播放時間及電臺頻道：112年2月18日（星期六）上午10時5分至11時整，教育電臺FM101.7「臺北新教育」。

(二)即時點聽播出節目網址：<https://www.ner.gov.tw/programSchedule>。

(三)60天內，仍可隨時點入連結，透過手機、平板、電腦收聽網址：<http://www.ner.gov.tw/program/5a83f4eac5fd8a01e2df0153>。

正本：各國立學校附設國民中小學、各國立高級中等學校

副本：本署原特組、本署國中小組



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